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19-003

债券代码：112628

债券简称：17 拓日债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16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A栋803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4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五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总经理对公司2018年度总体运营情况、市场开拓情况、财务状况和研发创新情况等做了详细汇报。

2.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2018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

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李青原先生、冯东先生、郭宝平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在2019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亚会A审字（2019）0036号《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编制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如下：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20,744,645.6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912,412.61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6,332,746,085.1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883,271,914.62元。上述财务指标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确认。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8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9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本公司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8,912,412.61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057,665.22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5,766.52元。本年度及以前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47,669,445.36元。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8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合法、合规。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2019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分别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

7. 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6票

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陈五奎先生、李粉莉女士为议案中关联方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陈琛女士为陈五奎先生和李粉莉女士之近亲属，因此董事陈五奎、李粉莉、陈琛均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2019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8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2019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9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10. 审议通过《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2019年4月18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8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 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柒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续

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柒亿元整，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办理该授信申请、签约等相关事项。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